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二月

江苏·苏州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一、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2
二、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3
三、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5
议案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5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规定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特制订如下大会须知，望全体股东及其他有关人员严格遵守：

一、公司证券事务部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董事会将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以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股东要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程序。

四、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五、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发言，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出示持股的有效证明。发言人数以 5 人为限，超过 5 人时，以持股数多的前 5 名为限，股东发言按持股数多少安排先后顺序。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指名后进行发言，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的股份份额。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

六、会议主持人可根据股东发言或提问的内容，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公司高管等相关人员回答每位股东的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不予回答。

七、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八、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对大会全部议程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参加会议的股东交通食宿自理。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8 日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8 日（星期一）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苏州市高新区运河路 99 号柯利达设计研发中心 401 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顾益明先生

现场会议议程：

【签到、宣布会议开始】

- 1、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递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 2、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 3、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 4、董事会秘书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会议议案】

5、宣读会议议案：

-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审议表决】

- 6、针对大会审议议案，对股东代表提问进行回答
- 7、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投票表决
- 8、计票、监票

【宣布现场会议结果】

9、董事长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10、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11、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情况

【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12、董事长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13、律师发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14、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15、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2021年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两次议案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一）公司本次修改章程的原因

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公司注册资本拟由54,545.1939万元变更为54,756.0000万元，并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办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过程中，激励对象张安林的股票账户，因个人原因被法院冻结，涉及本次回购注销股份数量20,533股无法注销。因此，本次申请公司注册资本拟由54,756.0000万元变更为54,758.0533万元。

鉴于公司发展需求，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做出相应修订，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

（二）章程修订情况

修订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如下：

事项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章程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756.0000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758.0533 万元。

第十三条	<p>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承包境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金属门窗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建筑装饰、建筑幕墙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承接室内外装饰工程、建筑门窗、幕墙、钢结构、机电安装及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以及上述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采购与销售；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和施工；金属工艺产品的研发；国内外各类民用建设项目、园林与景观项目及工业工程项目的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及所需设备材料的采购和销售。（企业经营范围中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p>	<p>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承包境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金属门窗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建筑装饰、建筑幕墙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承接室内外装饰工程、建筑门窗、幕墙、钢结构、机电安装及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以及上述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采购与销售；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和施工；金属工艺产品的研发；国内外各类民用建设项目、园林与景观项目及工业工程项目的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及所需设备材料的采购和销售；资产管理、股权投资（企业经营范围中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p>
第十九条	<p>公司股份总数为 54,756.000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公司可依法发行普通股和优先股。</p>	<p>公司股份总数为 54,758.0533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公司可依法发行普通股和优先股。</p>

除以上条款的修改外，原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二、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一）公司本次修改章程的原因

1、2020年9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以2020年9月22日为授予日，以2.71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8名激励对象授予1,450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容诚验字[2020]361Z0079号”《验资报告》，截至2020年10月12日止，公司已收到8位激励对象认购1,450万股限制性股票所缴付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3,929.50万元，其中计入股本为人民币1,450.00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2,479.50万元，各股东全部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758.0533万元，截至2020年10月12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208.0533万元。

2020年10月22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公司激励计划授予股份的审核与登记并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547,580,533股增加至562,080,533股。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583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9名特定投资者发行48,379,625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1日出具的容诚验字[2021]361Z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0,899.99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33.8094万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266.1886万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4,837.962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5,428.2261万元。

公司已于2020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公司总股本由562,080,533股增至610,460,158股。

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2,080,533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0,460,158元。

（二）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将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事项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章程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758.0533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046.0158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4,758.0533万股，全	公司股份总数为61,046.0158万股，全

	部为普通股。公司可依法发行普通股和 优先股。	部为普通股。公司可依法发行普通股和 优先股。
--	---------------------------	---------------------------

除以上条款的修改外，原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